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

#### 建議修訂現行公司細則

董事局宣佈已對修訂現行公司細則作出建議，其中包括(i)更新現有公司細則，使其符合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由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要求和對上市規則作出的相關修訂；及(ii)使現行公司細則的修訂在內部管理上更符合上市規則及百慕達適用法律的規定（統稱為「建議修訂」）。除建議修訂外，現行公司細則的其餘內容將保持不變。

對現行公司細則作出之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批准後，方可作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對現行公司細則作出建議修訂詳情之說明文件，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寄發予股東。

####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局」	指	董事局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	指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Limited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建議修訂」	指	具有本公告所賦予之涵義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局命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許宗盛 金紫荊星章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  
 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楊勳 銅紫荊星章、許宗盛  
 金紫荊星章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張慧儀女士及楊燕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陳振彬博士 大紫荊勳賢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吳永嘉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及蔡德昇 太平紳士